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周文翔
電話：02-77346607
電子郵件：x105pan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
及學前教育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數學字第10310267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好好玩數學營寒假班公告、好好玩數學營寒假班申請表、好好玩數學營寒假班申請計畫書、好好玩數學營寒假班成果報告格式、好好玩數學營成果報告範例-嘉義縣興中國小、數學活動師名冊(附件大小超出限制，請至 http://edoc.scr.ntnu.edu.tw/IFDEWebBBS_NTNU/AttDownload/AttDownload.html 下載,下載密碼:f577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「申請辦理2014好好玩數學營寒假班」資料，詳如說明，惠請 貴署轉知各縣市教育局並請惠允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目的：本數學研習營，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的教師一人經由學校提出申請，授課教師皆須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 - (二) 如果有興趣的學校內無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的教師，可由學校提出申請，並於申請時自覓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的教師進行授課。
- 五、名額：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，三組合計



190班。

六、「好好玩數學研習營」寒假班

- (一) 對象：國小三到六年級、國中一、二年級，報名參加研習營的學生中，有一半數學學習成績在其原班中後段為原則。
- (二) 研習時間：
 -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：每場次一天，每班教授3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 -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：每場次一天，每班教授3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 - 3、國中組：每場次一天，每班教授3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- (三) 研習內容：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營所教授之模組。
- (四) 研習人數：每班至少20人，上限40人。

七、補助費用

- (一) 酌予補助鐘點費、材料費(含教具)、膳費三項：
 - 1、鐘點費：每小時1200元/每班40人；若班級人數不足40人，則依比例以學生人數20、30、40人計。
 - 2、材料費：學生每人每天100元。
 - 3、膳費：每人每天80元，至多補助學生加五位工作人員。
 - 4、保險費：學生每人保險費25元。
- (二) 各項經費單據(需打統編)送回本中心辦理報銷，詳細報帳流程資訊於審查結果公告時一併通知。

八、其他：

- (一) 辦理寒假營之活動師須繳交成果報告書，成果報告格式請參閱附件檔案。
- (二) 104年12月30日在本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上(<http://mec.math.ntnu.edu.tw/>)公告通知審查通過之計畫



- 。
- (三) 任何相關資訊將會一併公告在本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上(<http://mec.math.ntnu.edu.tw/>)

九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請填寫附件「2014辦理好好玩數學研習營寒假班」申請表及計畫書，每一份申請表只填寫一個組別，要額外申請請填寫第二份申請表及計畫書。
- (二) 請於103年12月21日前以紙本郵寄至「台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 數學館M103室 數學教育中心收」(以郵戳日期為憑)逾期不受理。

- ## 十、檢附申請辦理2014「好好玩數學營」寒假班公告、申請表、計畫書、成果報告格式、成果報告範例、及數學活動師名冊乙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

副本：本校理學院數學系、理學院數學系數學教育中心

103/11/07
15:05:53

校長 張國恩

裝



線